附件1-1

2020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

填报单位：（盖章）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部门名称 | 衡东县社会保险服务中心 | | | | |
| 年度预算申请 （万元） | 资金总额：535.32万元 | | | | |
| 按收入性质分： | | | 按支出性质分： | |
| 其中： 一般公共预算：535.32万元 | | | 其中： 基本支出：321.32万元 | |
| 政府性基金拨款： | | | 项目支出：214万元 | |
| 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： | | |  | |
| 其他资金： | | |  | |
| 部门职能  职责概述 | 1、贯彻执行党和国家关于基本养老保险方面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。在上级部门的指导下拟定年度工作规划、计划和管理办法，并组织实施。  2、负责拟订全县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收支计划，按照上级要求编制基金预决算，管理全县社会养老保险基金。负责全县统筹外代发资金的管理和给付工作。  3、负责全县职业年金、企业年金的归集、经办管理和领取待遇资格审核工作。负责全县被征地农民养老保险的经办工作。  4、负责全县用人单位及个人的基本养老保险参保登记，协助缴费基数核定。负责全县基本养老保险参保对象的个人账户管理、权益记录和关系转移接续工作。  5、负责全县参保对象领取养老保险待遇资格的审核、待遇标准的确定和给付;负责全县社会养老保险参保人员死亡待遇计算、审核工作;负责全县社会养老保险基金和经办业务的稽核、内部审核和风险防控工作。  6、负责全县在职村（居）委会干部代缴城乡居民养老保险保费工作。  7、负责全县社会养老保险业务统计工作。负责养老保险信息系统应用、维护及数据管理工作，推动养老保险大数据应用及“互联网+”工作。负责养老保险的档案整理、归档工作。  8、负责与税务部门建立沟通协商机制，协调、配合社会保险费的征收工作。  9、负责全县社会养老保险的政策咨询、宣传工作。  10、完成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交办的其他任务。 | | | | |
| 整体绩效目标 | 维护创智和宇网络系统，保障系统安全高效运行。全面完成社会五险参保人员扩面和基金征缴，机关事业单位人员养老保险参保和基金征缴，城乡居民参加社会养老保险及基金征缴，做好城乡居民养老保险整合、养老保险待遇核定及支付工作，社会化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，事业和企业离退休人员补贴、津贴、护理费的代发，城乡居民死亡丧葬补助的发放和养老保险费补贴等民生工作。 | | | | |
| 部门整体支出  年度绩效指标 | 一级指标 | 二级指标 | 三级指标 | | 指标值及单位 |
|  | 数量指标 | 财政供养人员 | | 38人 |
| 部门单位履职、运转 | | 予以保障 |
| 养老保险参保人数 | | 机关事业单位参保人数≥1.3万；城乡居保参保人数≥36万；企业养老保险参保人数≥3万 |
| 生存认证及稽核人数 | | ≥15万人 |
| 待遇领取人数 | | 机关事业单位≥0.7万人；城乡居保≥11万人；企业养老保险≥1.4万人 |
| 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参保人数 | | ≥36万 |
| 质量指标 | 在职人员控制率 | | ≤100% |
| 公用经费、基本支出控制率 | | ≤100% |
| 被征地农民参保工作审核准确率 | | 100% |
| 生存认证、举报奖励准确率 | | 100% |
| 信息系统管理安全率 | | 100% |
| 待遇发放率和社会化发放率 | | 100% |
| 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参保率 | | 100% |
| 成本指标 | 人员经费 | | ≤289.14万元 |
| 公用经费 | | ≤32.18万元 |
| 被征地农民养老贷工作经费 | | ≤10万元 |
| 生存认证和举报奖励经费 | | ≤20万元 |
| 软件系统维护经费 | | ≤55万元 |
| 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征缴代办经费 | | ≤69万元 |
| 企业养老保险征缴工作经费 | | ≤60万元 |
| 时效指标 | 计划完成时间 | | 2020年1月-2020年12月 |
| 社会效益指标 | 保障全县参保人员的养老金收入和养老金按时足额发放，维护了社会稳定 | |  |
| 可持续影响指标 | 确保社会养老保险的普及面，实现老有所养 | |  |
|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| 服务对象满意度 | | ≥95% |

填表人：邓向旭 联系电话：18173451112 填报日期：2020年6月24日 单位负责人签字：彭森林